

702

管理學院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 函

地址：801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21 號 7 樓
傳真：(07)2710381
聯絡人：鄭燕鈴
電話：(07)2169052
電子郵件：annie003@i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31 日
發文字號：管科高字第 112083100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無
附件：獎學金設置辦法、核定名額、申請程序

1. 本案紙本公文已掃描成電子檔，於線上簽核系統傳送，本件由貴單位自行留存（毋須再於紙本文上重複簽核）。
2. 如需改為紙本簽核，請將公文線上簽核系統之簽核方式改為「紙本簽核」；送存歸檔時，本件則須一併歸檔。

主旨：本分會辦理 112 年度「管理學術獎學金」申請事宜，甄選自 112 年 9 月 1 日起開始接受推薦報名，敬請貴校商管相關學院惠予推薦。

說明：

- 一、依據本分會管理學術獎學金設置辦法辦理（詳見附件一）。
- 二、112 年每名獎學金金額均為伍仟元整，各團體會員學校預定核發名額（詳見附件二）。
- 三、申請資格與程序：
 - （一）申請資格：凡就讀本分會會員大學之商管相關系所碩博士班學生（不含在職進修生），於第二學年入校註冊後，即可檢具有關資料提出申請，其資格如下
 1. 111 學年度上、下學期之學業成績均須達八十分，操行成績均須達七十五分者方得提出申請。
 2. 該學年已領其他獎學金，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元（不含）以上者不得提出申請。
 - （二）申請程序（詳見附件三）：申請人應填本分會管理學術獎學金申請表 B2、未申領其他獎學金之切結書表 B3 與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並檢附 111 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各一份，向其所就讀之商管相關學院院辦公室提出申請。
 - （三）請貴校商管學院接獲學生之申請書後，由貴學院做初步審核、安排推薦順序檢附申請『管理學術獎學金』推薦書 B1（並檢據貴校商管學院研究所名稱、所數資料）及學生申請相關資料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掛號函送本分會辦理。

四、管理學術獎學金得獎名單核定後，將致函通知貴校商管相關學院，並於 112 年度會員暨會員代表大會頒獎表揚得獎學生。

五、擬申請者請至本分會網站下載申請文件，本會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go.isu.edu.tw/cmaks>。

正 本：高雄科技大學、成功大學管理學院、南台科技大學、中山大學、屏東科技大學、中正大學管理學院、高雄大學管理學院、長榮大學管理學院、義守大學、正修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

副 本：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

理事長 李樑堅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 管理學術獎學金設置辦法

七十六年三月七日 訂定
八十四年十月六日 第四次修訂
八十六年九月廿五日 第五次修訂
八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第六次修訂
九十年九月十二日 第七次修訂
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八次修訂

- 第一條 宗旨：為激勵管理學術研究，培育高級管理專業人才，特訂立本獎學金設置辦法。
- 第二條 名稱：定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管理學術獎學金』，簡稱為『管理學術獎學金』。
- 第三條 組織：『獎學金管理委員會』，負責獎學金之籌募與管理，其成員由本分會理監事相互推選九至十一人組成之，並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任委員，以利獎學金之勸募與管理。
- 第四條 名額：本獎學金以雲嘉以南(自郵遞區號600之後，但不含東部與離島)地區各會員大學(以下簡稱本分會會員大學)之商管相關系所碩博士班學生為頒發對象，核定名額依各校商管相關學院所設之研究所數目比率核定。
- 第五條 金額：每名碩博士生獎學金核發金額視當年度獎學金來源狀況增減。
- 第六條 申請資格與程序：
- 一、資格：凡就讀本分會會員大學之商管相關系所碩博士班學生(不含在職進修生)，於第二學年入校註冊後，即可檢具有關資料提出申請，其資格限制如次：
 1. 每學年上、下學期之學業成績均需達八十分，操行成績均需達七十五分者方得提出申請。
 2. 該學年已領其他獎學金，其金額在新台幣伍仟元(不含)以上者不得提出申請。
 - 二、申請程序：
 1. 申請人應填具本分會當年度所規定之獎學金申請文件，向其所就讀學校之商管相關學院辦公室提出申請。
 2. 申請文件包括：(學院)推薦書、(申請者)申請書、檢附前一學年之上、下學期成績單及未申領其他獎學金之切結書各一份。
 3. 各大學商管學院接得各學生之申請書後，即由該院做初步審核、安排推薦順序，並於規定期限內前向本分會『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提出推薦。
- 第七條 審定：
- 一、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將各會員學校推薦之名單彙整後即召開會議審核，核定受獎人名單。
 - 二、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審核完畢後，將核定之名單提送本分會理事長。
 - 三、理事會接獲獎學金管理委員會之核定名單後即發函直接通知各申請人，並副告各推薦單位。初審不合格者，則由各學院自行通知。
- 第八條 前項獎學金於本分會年會時，由本分會理事長或恭請上級長官於大會中頒贈，以示隆重。
- 第九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分會獎學金管理委員會因應狀況修改之，經本分會理事會通過後施行。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
112 年度獎學金預定核發名額統計表

校 名	商管所數目		112 年度 預定發放名額	112 年度 預計發放金額 (每名 \$ 5,000 元計)
	111 年度			
1. 高雄科技大學	21		2	10,000
2. 成功大學	13		2	10,000
3. 南台科技大學	13		2	10,000
4. 中山大學	9		2	10,000
5. 屏東科技大學	10		2	10,000
6. 中正大學	7		2	10,000
7. 高雄大學	6		2	10,000
8. 長榮大學	4		1	5,000
9. 義守大學	5		1	5,000
10. 正修科技大學	4		1	5,000
11. 樹德科技大學	3		1	5,000
12. 高苑科技大學	1		1	5,000
合計發放名額及金額：			19	\$95,000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
管理學術獎學金申請表格與說明

一、由申請人就讀學校之管理學院或商學院推薦填寫：

1. (表 B1) 『管理學術獎學金』推薦書

◎ 請檢據貴校商管學院研究所名稱及所數資料

二、申請者需填寫與檢附文件如下：

2. (表 B2) 管理學術獎學金申請書

3. (表 B3) 管理學術獎學金切結書

4. 請檢附申請者上、下學期成績單 (111 學年度)

5.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說明：若有其餘補充資料，請列附件。

以上五份資料(各乙份)彙整後，請於 112 年 9 月 30 前「掛號」郵寄本會聯絡
會址：801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21 號 7 樓

聯絡人：鄭燕鈴 小姐

聯絡電話：07-2169052

收件地址：801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21 號 7 樓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 收

表 B1 申請『管理學術獎學金』推薦書

表列本院各所學生申請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管理學術獎學金』，經本院審查符合貴會所訂申請標準，特按其成績名次推薦如下：

(* 本表由申請學校之商管學院推薦填寫 *)

姓 名	就讀學校/所級	上學年 成績		推薦評語	優先 名次
		學業	操行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推薦人：

(簽章) 職稱：

學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 B2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管理學術獎學金申請書

(由申請人填寫)

姓名		獎學金類別	研究所 (碩士)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性別	
學校		系所與年級	所 年級
學業成績 (前一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操行成績	上學期： 下學期：
聯絡電話	行動： (宅)： (公)：	Email	(1) (2)
通訊處	註：通訊處及聯絡電話，請填寫最易取得聯繫之資料		
附註	1.申請者請檢附上、下學期成績單及未申領其他獎學金切結書。 2.得獎者，需於本會通知頒獎日期，親自與會接受頒獎表揚。		

申請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高雄市分會

『管理學術獎學金』

切結書

謹保證本人於本學年期間並未自其他任何公私機構或團體，獲得金額新台幣伍仟元(不含)以上之獎學金，如有不實，本人願將未來所得之 貴會『管理學術獎學金』全數無條件退還，絕無異議。

具切結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